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2017年4月25日會議的跟進行動

EC(2016-17)27

- (a) 問：比較禮賓處為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長（人大委員長）張德江訪港與前國家主席胡錦濤訪港所作安排的開支，包括開支總額及分項數字。

答：禮賓處在 2016 年人大委員長張德江訪港與 2012 年前國家主席胡錦濤訪港的開支比較如下：

訪港日期	訪港國家領導人	分項開支(萬元)			總開支 (萬元)
		酒店住宿 及膳食	交通	活動 開支	
2016年5月 17至19日	人大委員長張德江	512.1	25.8	40.1	578.0
2012年6月 29日至7月1日	前國家主席胡錦濤	1,111.6	31.3	30.2	1,173.1

由於 2012 年訪港代表團的規模較 2016 年為大，因此酒店住宿、膳食及交通安排開支也相應較多。另一方面，2016 年的活動開支較 2012 年略多，主要用於支付場地費用。

- (b) 問：列出過去 19 年禮賓處負責策劃及協調的國家領導人(包括外國，例如前美國總統克林頓、前英國首相貝理雅，及中國)訪港活動的次數、每次活動涉及的開支，以及招待的詳情。

答：過去 19 年(截至 2017 年 4 月 25 日)，禮賓處負責策劃和統籌 27 次國家領導人^{註一}的訪港活動及 104 次國際顯要^{註二}的正式訪港活動。由於個別訪港活動的訪問日程、代表團人數、留港的時間、交通和保安安排等不盡相同，所涉及的開支也會不同。

^{註一} 包括國務院副總理/國務委員或以上的內地官員

^{註二} 包括國家元首、政府首腦、副國家元首、副政府首腦、皇室成員及外交部部長或高級官員

招待安排

禮賓處會為訪港國家領導人及國際顯要提供入境和出境貴賓禮遇、安排官方歡迎及歡送儀式，並按情況為貴賓及其代表團提供酒店住宿、膳食和交通安排等。

國家領導人的訪港活動

禮賓處就上述 27 次國家領導人訪港活動的開支分佈如下：

開支 (萬元)	次數
少於 10	6
10 - 少於 50	6
50 - 少於 500	11
500 - 少於 1,000	3
1,000 或以上	1

曾經訪港的國家領導人包括：國家主席江澤民及胡錦濤、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主席賈慶林、人大委員長吳邦國及張德江、國家副主席曾慶紅及習近平、國務院總理朱鎔基及溫家寶、國務院副總理吳儀及李克強、國務委員劉延東等。

國際顯要的正式訪港活動

過去 19 年內國際顯要的正式訪港共 104 次，由於數目眾多，我們列舉了較具規模的 29 次以供委員會參考，有關開支分佈如下：

開支 (萬元)	次數
少於 20	17
20 - 少於 30	10
30 - 少於 50	1
50 或以上	1

上述 29 次訪港的國際顯要包括美國總統克林頓、英國首相貝理雅、南韓總統金大中、法國總統希拉克、俄羅斯總統梅德韋傑夫、加拿大總理哈珀及杜魯多、越南總理阮晉勇及阮春福、印尼總統蘇西諾及佐科·維多多等。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行政署

2017 年 12 月